

##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《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临时信息披露公告

近日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收到《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沪银保监罚决字〔2023〕100号），对本行同业投资资金投向合规性审查不审慎、委托贷款资金违规用于禁止性领域等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第四十六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》第七十三条、第七十五条、《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二十八条等规定，责令本行改正，并处罚款共计1160万元。

本次处罚是上海银保监局2022年对本行开展稽核调查所发现的违规问题而作出的处罚。发现问题后，本行高度重视，已及时制定并推进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严肃问责，目前相关问题整改已基本到位。

本行将始终秉持“合规为本、内控优先、诚实守信、稳健发展”的理念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，严守合规底线，强化风险管理，推动业务经营健康发展。

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30日